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21-069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1年10月13日，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金顺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7,717,4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6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25,000,000股后，兴宁金顺安剩余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60,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55.7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1%。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收到兴宁金顺安的函告，兴宁金顺安于2021年10月12日将其质押给广东兴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25,000,000股进行解除质押。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25,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2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17
解质时间	2021年10月12日
持股数量（股）	107,717,420
持股比例（%）	13.6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0,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7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61

本次兴宁金顺安解除质押的股份，截至目前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0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 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深圳市 金信安 投资有 限公司	204,194,341	25.88	0	0	0	0	0	0	0
兴宁市 金顺安 投资有 限公司	107,717,420	13.65	60,000,000	55.70	7.61	0	0	0	0
兴宁市 众益福 投资有 限公司	57,419,608	7.28	0	0	0	0	0	0	0
合计	369,331,369	46.81	60,000,000	55.70	7.61	0	0	0	0

公司将根据后续股份质押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14日